

序言

从我离开学校开始算起，已经有四年的时间，对于爱好体育的人来说，四年就是一个轮回。而中国男足不断传来的失败又失败再失败的消息，让人感觉四年又四年再四年也不断过去。这样想好像也是刹那的事情。其实做学生是很开心的事情，因为我不做学生以后，有很多学校里从没有学习过的事情要面对，哪怕第一次坐飞机也是一次很大的考验，至少学校没有说过手持学生证或者毕业证等于手持垃圾一样是不能登机的。

说正题。

中国的教育是比较失败的教育。而且我不觉得这样的失败可以归结在人口太多的原因上，这就完全是推卸，不知道俄罗斯的经济衰退是不是人口太少的责任，或者美国的9·11事件的发生是否归罪于美国人口不多不少。中国这样的教育，别说一对夫妻只能生一个了，哪怕一个区只能生一个，我想依然是失败的。

中国人首先就没有彻底弄明白，学习和上学，教育和教材完全是两个概念。学习未必要在学校里学，而在学校里往往不是在学习。

我有一次做什么节目的时候，别人请来了一堆学有成果的专家，他们知道我退学以后痛心疾首地告诉我：韩寒，你不能停止学习啊，这样会毁了你啊。过高的文凭其实已经毁了他们，而学历越高的人往往思维越僵。因为谁告诉他们我已经停止学习了？我只是不在学校学习而已。我在外面学习得挺好的，每天不知不觉就学习了解到很多东西。比如做那个节目的当天我就学习了解到，往往学历越高越笨得打结这个常识。

而那些学文科的，比如什么摄影、导演、古文、文学批评等等(尤其是文学类)学科的人，自豪地拿出博士甚至还加一个后的文凭的时候，并告诉人们在学校里已经学了二十年的时候，其愚昧的程度不亚于一个人自豪地宣称自己在驾校里已经开了二十年的车。

教师的问题

我曾经说过中国教育之所以差是因为教师的水平差。

孩子是一个很容易对看起来好像知道很多东西的人产生崇拜心理的人，可是能当教师的至少已经是成年人了，相对于小学的一班处男来说，哪怕是一个流氓，都能让这班处男肃然起敬。所以首先，小学的教师水平往往是比较低的。教师本来就是一个由低能力学校培训出来的人，像我上学的时候，周围只有成绩实在不行，而且完全没有特长，又不想去当

兵，但考大专又嫌难听的人才选择了师范，而在师范里培养出一点真本事，或者又很漂亮，或者学习优异的人都不会选择出来做老师，所以在师范里又只有成绩实在不行，而且完全没有特长，又不想去当兵，嫌失业太难听的人选择了做教师。所以可想教师的本事能有多大。

中国几千年来一直故意将教师的地位拔高，终于拔到今天这个完全不正确的位置。并且称做阳光下最光辉的职业。其实说穿了，教师只是一种职业，是养家糊口的一个途径，和出租车司机，清洁工没有本质的区别。如果全天下的教师一个月就拿两百块钱，那倒是可以考虑叫阳光下最光辉的职业。关键是，教师是一个极其简单的循环性工作，只要教材不改，永远就是两三年一个轮回，说来说去一样的东西，连活跃气氛用的三流笑话都一样。这点你只要留级一次，恰好又碰到一样的老师就知道了。甚至连试卷都可以通用，只要前几届考过的小子嘴紧，数理

化英历地的试卷是能用一辈子的，还有寒暑假，而且除了打钩以外没有什么体力活了，况且每节课都得站着完全不能成为工作辛苦的理由，就像出租车司机一定不觉得坐着是一种幸福一样。教师有愧于阳光下最光辉的职业的原因关键在于他们除了去食堂打饭外很少暴露于阳光下。

我上学的时候教师最厉害的一招是“叫你的家长来一趟”。我觉得这句话其实是很可笑的，首先连个未成年人都教育不了居然要去教育成年人，而且我觉得学生有这样那样的错误，学校和教师的责任应该大于家长和学生本人，有天大的事情打个电话就可以了，还要家长上班请假亲自自来一趟，这就过分了。一些家长请假坐几个钟头的车过来以为自己孩子杀了人了，结果问下来是毛巾没挂好导致寝室扣分了。听到这样的事情，如果我是家长的话，我肯定先得把叫我的那老师揍一顿，但是不行啊，第一，自己孩子还要混下去啊；第二，就算豁出去了，办公室里也全是老师，人数上肯定吃亏。但是怒气一定要发泄，所以只能先把自己孩子揍一顿解气了。这样的话，其实叫你来一趟的目的就达到了。

刚才就涉及到一个什么行为规范什么之类扣分的问题，行为规范本来就是一个空的东西。人有时候是需要秩序，可是这样正常的事情遇上评分排名就不正常了，因为这就和教师的奖金与面子有直接的关系了，这就要回到上面的“家长来一趟”了。

教师或者说学校经常犯的一个大错误就是孤立看不顺眼的。比如，有一人考试成绩很差，常常不及格，有的教师就经常以拖低班级平均分为名义，情不自禁发动其他学生鄙视他。并且经常做出一个学生犯错全班受罪的没有师德的事情。有的教师潜意识的目的就是要让成绩差的学生受到其他心智尚未健全的学生的排挤。如果不是这样，那这件事情就做得没有意义了。

在抗击“非典”的时候，有的航空公司推出了教师和医护人员机票打六折的优惠措施，这让人十分疑惑。感觉好像是护士不够用年轻女老师全上前线了。但是，我实在看不到老师除了教大家勤洗手以外有什么和“非典”扯上关系的。那我是清洁工坐飞机能不能打六折？

说真的，做教师除了没有什么前途，做来做去还是一个教师以外，真是很幸福的职业了。

恋爱的问题

年少的时候常常想能开一辆敞篷车又带着自己喜欢的人在满是落叶的山路上慢慢??，可是现在我发现这是很难的。因为首先开着敞篷车的时候旁边没有自己喜欢的姑娘，而有自己喜欢的姑娘在边上的时候又没开敞篷车，有敞篷的车和自己喜欢的姑娘的时候偏偏又只能被堵车在城里。然后随着时间过去，这样的冲动也越来越少，不像上学的时候，觉得可以为一个姑娘付出一切——对了，甚至还有生命。

我只是觉得，什么都变得现实了，无论男女，可能纯真的爱情真的只能在学校里发生，我想，也只有在学校里才能不计较交通工具是一辆自行车，并且无铃。也只能在高中大学里，可能会不计较男友贫富，好看就行，在寝室的室友面前也显得很有面子，但是一出大学，看见你昔日的鸟朋友们都是奔驰来接的，或者办公室微微有姿色的女友们都是名车接送，可能车的牌子不尽相同，但是相同的是车里的人都很难看，这时候你是否会对你的骑自行车奔驰过来的男朋友依然像以前一样？

可能恋爱的话很大程度是为了自己的面子，比如学校里觉得长得好看有面子，而办公室里觉得找个有钱的有面子一样，其实爱的都是面子。

所以我觉得还是年纪越小的越纯洁，越应该珍惜。只有年纪小才能有要比谁的手大然后牵手过马路的事情。

我以前在自己的书里说过，我实在不能想象当两个人很相爱的时候，突然会出现一个既不是我爸妈，也不是对方爸妈的人说：不行，你们不能在一起。

那声音就是由我们的蜡烛发出来的。不管老师处于什么样的用心，我觉得这都是很可笑的事情，并且侵犯到人权。最最至少的，你可以不提倡，但是你不能打击。

我觉得只要人能分辨甲学校比乙学校漂亮并且喜欢甲学校或者数学老师人不错物理老师就是一混蛋的时候，这人就完全具备独立喜欢人的权利和能力，或许我爸妈或对方爸妈出于道义上的原因能够出面阻止(往往私奔就是这么出来的)，但是出现一个人民教师掺和在当中实在很说不过去了。可能这事情会被人归纳到思想品德方面，我觉得喜欢一个人和一个人的思想品德完全没有关系，况且现在的教育已经发展到了一个人在学校里的所谓思想品德和这个人真正的思想品德完全没有关系的地步。

学校的问题

现在的教育是有很多问题，很多问题我觉得都是因为上面的问题而不是下面的问题。最近又有很多新闻：

新华网华盛顿4月7日电中国湖南省一个教育团组7日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不幸遭遇车祸，七人死亡、三人重伤。

中国驻美使馆领事部张健青参赞说，根据目前初步了解的情况，这个教育团组是应犹他州州立大学之邀对该校进行为期两周访问的。访问结束后，该团组乘车前往纽约州布法罗市参加活动，在路经宾夕法尼亚州蒙哥马利县境内时由于路滑发生了翻车事故。

然后还有新闻：

中新网4月8日电据香港新城电台报道，一载有十一名中国人的客货车在美国费城蒙哥马利市失事，七人死亡。

警方表示，事发在当地时间下午两时。由于言语障碍，救援工作受阻。当局正调查意外原因。

上面新闻的意思是说，湖南的一个教育考察团(后来中国媒体上出现的死伤者名单显示车上的人都是湖南省各个高校的校长级别的人物)出事了，然后因为伤者不会英语，救援工作出现了一点困难。

我想，如果这次活动是青海或者山西之类的地方邀请访问，应该不会有这么多人要去，如果是缅甸老挝请同样的人数去帮助教育发展，那去的人应该更少。我很怀疑他们在进行了“为期两周的考察”以后能给自己学校的学生带来什么，或者对湖南的教育起到什么推动。假如他们是公款旅游，也算是因公牺牲了，并且直接到达“西方极乐世界”。人死了这么多，也不好说什么。只是，在学校里是这么大的官，不能连英语四级都没有过吧。

不幸的是，我们因为是局外人，所以才能以这样幸灾乐祸的眼光看待问题，当我们自己一步一步爬到学校校长副校长这样的位置的时候，面对两个礼拜的免费赴美旅游，自己是否能够拒绝，或者有我们幸灾乐祸的人想得那么多。因为什么都有代价，所以没有办法。

我当年进学校的时候是作为体育特招生，但是因为分数始终有一些差距，所以每个学期都要多交几千元的不知名费用。当然，这也是自愿的事情，只是在班级数目固定的情况下，出钱的学生越来越多，公费的学生相对越来越少，肯定导致分数线越来越高，然后出钱的就更加多，以

一个班级十五个自费学生来算，每个学生每年平均多交5000元。当然，人人都愿意出钱进去的学校肯定小不了，所以以每年级十个班级一共三个年级计算，每年额外就是225万收入。

我很想知道这笔钱干什么去了。

但是因为我们谁都不知道这笔钱干什么去了，所以不能瞎说。真要有人认真地追问起来，答案也是很简单的——发展教育的建设经费。比如像上面文章提到的去美国考察之类，考察万一考重伤了看病也得花钱啊，考察死了还得有抚恤金呢，政府给一点，学校也得出一点吧。或者上面来视察，或者有长达一个礼拜的对学校等级评定的小组过来，别的就不说了，差旅费应该负责一点吧，至少不能和学生一个待遇吃食堂吧？当然这钱是一定要花的，弄不好能让学校从区重点变成市重点，从市重点变成全国重点，这样分数线又可以高一点，自费又可以多一点。总之，好一点的学校基本上都是良性循环，而且似乎学校比北京的餐饮业还不容易亏钱。

最近还有一个新闻，说辽宁海城学生喝豆奶中毒了3000多人，还死了几个，因为媒体很喜欢用夸张的数字，所以不知道这个数字真实不真实，但有很多人中毒是不争的事实。这个悲剧完全是当地教育局的责任，你能否相信，他们强制学生订下三块钱五袋的豆奶是为了学生能够更加健康地生长，更加好地学习，长大建设祖国？我想豆奶还不至于有这么厉害的功效，明眼人都知道，这只是一个很平常的官商勾结而已。当然他们也没想到这企业这么不争气，第一天就毒倒了几千人。

我上学的时候也有豆奶订购，而且老师事先还卖力宣传喝豆奶的好处。其实豆奶和任何保健类药品是一样的，基本上完全没用，配制的原则就是不吃死人就行。而我当时不喜欢豆奶的原因很简单，远没有现在想得那么多，就是因为我不喜欢喝豆奶，我喜欢喝牛奶。

我想，学校的权利还没有大到可以强迫你吃自己不喜欢吃的东西的份上吧。

现在想来，从我的小学到高中，真有不少学校对学生强制性消费。我上小学的时候，有一年学校在交学费的时候强行多收取100元，理由是向家长的贷款，以用于教育建设，至于还款，不仅无期，而且无息。到最后反正被借钱的人谁都不知道这钱究竟建设了一个什么。

反正在我的学校生涯里，从来没有见过学校或者高层人物用商量的语气与学生们说过话或解决一个什么问题。纵然借钱，也是属于没得商量。我觉得，任何以学校名义向学生或者家长借钱的校长都应该开除，因为这不是一个称职的校长应该做的事情，一个称职的校长应该有办法以种种奇怪的名义将本来要借的钱一分不少收上来。如果数额实在巨大，哪怕收取5000元GUCCI校服校裤，加3000元PRADA校鞋也要上，原因是鉴于现在学生过于喜欢在衣物上攀比，为了杜绝这样的现象，直接升级到国际最顶尖品牌。当时我上学，差点连书包都要统一，说是生产专用书包的厂的书包利于纠正脊椎问题，而且质量比外面的好，当然得稍微贵一点。幸亏后来取消(估计学校与厂方因为利益分配问题谈崩了)，否则依照学校多少钱都敢收的份上，弄不好三四年级就得背LV的包上学。

总之，似乎学校做的任何事情，哪怕是错事，都是有崇高的理由的。并且都是为了学生。哪怕喝奶中毒。

军训的问题

每个人到了一定的年龄都应该服兵役，但是上了大学可以免除，所以我觉得军训作为一种补偿的手段应该只有大学才有，但是我那初一的弟弟都要军训，然后高中的军训，有点瞎掺和的意思。我上高中的时候，提前两周到学校长跑训练，然后高一新生到校军训，时间我有点不记得了，最少是一个星期。军训完后完全没有提高组织性纪律性，正步走的姿势也是一个礼拜完全忘光，军训前后大家惟一的改变就是集体黑了一倍。

学校军训的目的是让学生吃苦，我觉得有些操之过急，因为哪怕不军训，往后有的是吃苦的日子，而且强制性的吃苦未必能够耐劳。学生寝室没有空调，而9月份开学以后天天温度不下35度并且不能发出声音，扇子就是最大的苦了。小学初中高中的军训实在是太形式主义了。而爱国之心在看中国队踢世界杯或者中国使馆被炸时都在体现和培养，实在不会因为一个班级在烈日之下曝晒了几十小时而增加。

在我高中军训的最后还进行拉练，内容是一个年级假想成一支部队进行行军，途中不断卧倒，旁边还有校方和某些嘉宾驱车观看，在一次全体卧倒的过程中，我的战友可能看见地下正好有一摊水，思考要不要往边上卧一点而犹豫了一下，被教官看见，一下就踹卧倒了。教官说，在战争中，像他这样没有及时卧倒的人早就已经被敌人炸死了。我想，敌人若是效率真如此之高，那首当其冲被摧毁的应该是边上视察的汽车。

语文的问题

因为我对别的研究比较少，加上人还是在在自己比较权威的领域里说话显得有分量，所以先说语文的问题。

语文真是有很大的问题。

首先，这是一个初中后基本上不需要存在的课程。但是又不得不存在，这是最大的问

题。语文在教会人识字以及遣词造句以后就没有存在的理由了。别说之后语文要培养人的书面表达能力，你别看那些看上去写作文很差的学生，好像真要好好学语文才行一样，其实背地里写情书溜着呢，他们之所以作文很差，是因为作文的问题，而不是写作能力的问题。写作能力是一个很基本的技能，那些写不出作文没有交作业的人，他们肯定会想出种种符合逻辑的理由来解释为什么没有写作文，并且直视老师的眼睛进行心跳都不加快的撒谎，这就说明这人有很强的表达能力，他只要能记下来，就是不错的文章。

关键是，没有人觉得这是作文。作文是一种模式，就好像要撒一个官方的谎言，必须有时间人物地点，尤其关键的是必须要有一个向上的主题。比如我记载完一件事情以后，我没有权利为这件事情感到迷茫，没有权利为此觉得生活真是没有意义，总之就是不能说真话，完全扯淡就是了。

我在《毒》里有这么一篇文章，全文如下：

昨天我在和平里买了一些梨和长得很奇怪的小芒果，那梨贵到我买的时候都要考虑考虑，但我还是毅然买了不少。回家一吃，果然好吃，明天还要去买。

文章的名字叫《好吃的水果们》，很多人揣测这篇文章的意义，有人说看不明白，有人说这是不错的文章。其实文章的中心思想是：这些水果真的很好吃。文章要告诉大家的是，一个学生，哪怕写出《红楼梦》来，只是属于习作；但是一旦有了点名气，哪怕写出像上文这样无聊扯淡的东西来，都是艺术。我只是写了几本销量很好的书而已，如果上面的东西是鲁迅写的，那就更远了去了，那得有多少人从里面看出政治风波来啊。

所以说，文章这个东西，在语句通顺，错别字不多到影响阅读的情况下，好坏完全没有评判的标准。我随便拿一篇朱自清的文章交上去，没有一个老师会觉得自己的学生写作文好到有名家的水平了，并且照样会作出很多修改意见。

文学的最高境界当然是作品如何，但是在这个境界之前，我觉得关键不是文章写得怎么样，而是文章是谁写的。我真不相信一个班级作文水平最高的和最低的差距能有最好和最差那么大。

一个人，没有资格判定甲的文章是优秀，而乙的文章不及格。只能说我喜欢甲的文章不喜欢乙的文章，或者说，甲的文章和教学大纲上要求的差不多，乙的差得有点远。所以建议以后的作文评分取消优良中差，改成“正合我意”，“相差不远”，“参考大纲”，“逆我者亡”四种得了。

中国的学生作文一直乏味是因为命题实在太小了。比如给你一个故事，故事是这样的：

两个登山者在攀登高山的时候，因为风雪很大所以用绳子系在一起，但是A失足了，滑了下去，因为有绳子拖着所以没有掉下悬崖，可是B和绳子又都不能承受这样大的重量。B说：A，你坚持住，我一定会救你。但是A自己割断了绳子，从山崖上掉了下去，死了。B自己爬上了山。

问你看完这个故事以后想到了什么，请写一篇800字以上的论文。

我看完这个故事，首先想到的是B怎么向A的家里人交代，但肯定不能写这个，想要拿高分，你想到的一定要出参考答案那人想到的是一样的，当然，你可能想到的是你自己也喜欢户外运动，看中户外运动店里一双鞋子，但是太贵了，上次去砍价没有砍下来，跟爸妈说又不知道他们给不给这钱。更加可能有人看完文章第一个想到的是这次作文肯定又写砸了。

不过不行，这个属于偏题。

偏题的意思就是说，你不应该这么想。

说穿了就是，你跟我想的不一样，你这篇就不是好作文。

其次，议论文这种文体是一种很落后的不应该存在的文体，因为根本没有什么可议论的，既然标准只有一个，那议论个屁。而且在我隐约的记忆里，议论文有一个公式，有什么论点论据之类，而且前后不能颠倒，还一定得引用材料里的原文，并要有自己看见的或者自己编出来的名人小故事，什么居里夫人废寝忘食啊，牛顿拾金不昧啊，爱迪生为了亲情放弃学业啊，反正一半得是自己编的，这次是爱迪生，下次一样的事就改伽利略了。事情可以自己编，但人一定得有名。一样的拾金不昧，牛顿是个例子，但隔壁住的大爷就不是个例子。最后再重申一下自己揣测的参考答案的观点。文章之无聊乏味，不是一般常人能够阅读。教师也真不容易，一下读好几十篇，还居然能分出优劣。反正我到了那份上只能凭谁写的字好看给成绩了。

最后，一定要就这件烂糟事写800个字以上。其实，上面的故事我真想用一句“A真勇猛”就完了，但是不行。写过作文的人都知道，没话凑话是最痛苦的，这样凑出来的文章，不论写的人或者看的人都很痛苦。我实在不明白，对一件事情我就只能发表600个字的看法，这到底有什么错？

一次我收到一封读者来信，信里面是一张他们学校的语文试卷，试卷里有我的一篇文章的一个章节，文章的题目叫《求医》，然后有八个选择题。我从未想过我的文章可以入选试卷，于是很细心地完成了考卷，结果发现我只做对了三个选择题。其中一个画线处应该填的是什么词，我不慎选错。最最荒谬的是，我居然选择错了画线句作者想要表达的意思。

我真弄不明白为什么中国的语文喜欢把别人的文章一字一句加以拆解，并强行加上后人的看法，或者说是出题目的人的看法，当学生提出不一样的观点时，会有人说：错，作者不是要表达这个意思。而且选择的文章八成作者都是上个世纪就死了，真是死无对证了。

可是，这是对死去的写了一辈子文章的人的最大不尊重。就像张国荣死了一样，猜测他的死因其实没有什么意义了，他肯定有自己的想法，我们谁都不知道，所以谁都没有资格断定。说真的，谁知道鲁迅写我家门前有一棵枣树，还有另一棵枣树是什么意思，可能什么意思都没有，自己想玩票呢，或者说写了一棵以后忽然记起来还有一棵呢。反正我不敢断定，因为我不知

道。

如果真要出这样的题目，那答案也一定得是无穷的，除了不知道和淫秽反动的，想到就有分数，比如写了一棵忽然想起来另外一棵还是枣树这个答案，也应该是满分。

我写《三重门》的时候，出现了两次“一张落寞的脸消融在夕阳里”，一次还是结尾。作者想表达什么意思呢？为什么连用两次呢？是前后呼应体现主人公的落寞吗？作者给出的答案是，作者觉得这句话很好，但是因为写作时间拉得过长，写到最后时忘了前面用过一次，所以不小心又用了一次。

我的长篇小说《像少年啦飞驰》里出现过一些人物，但是到后来就再也没有交代，为什么？

是因为这样体现了人生的飘忽和沧桑，很多生命都像过客一样闪过，都不能在人生里留下痕迹而感到的无奈？

不是。

是因为《像少年啦飞驰》是一段一段写的，作者没有打草稿，有些人写到后面就忘了使了。

回答“写丢了”一样满分。

我参加过很多次学校的作文比赛，成绩之差，让人发指。和现在不一样的是，我现在基本上能够写我自己想要表达的东西，已经到达爱谁谁的地步，但是当时落笔的时候某些词句还要考虑上面的导师们是否喜欢，这些都是小事，虽然自己心里不是很舒服，可是别人很少能发现，而且不伤害到整体的形象，就像穿了一双自己极度厌恶的袜子上街一样。不过有的时候就会想到我的观点是不是别人喜欢，或者把观点表达得委婉一点甚至换一个相去甚远的观点。

这样写作文真的很累。感觉自己如同一个按摩小姐一样，自己辛苦的同时还要不断察言观色考虑客人舒服不舒服。比赛下来，一般我的名次是三等。不过这完全没有可以伤心的地方，因为你只要看看一等奖的文章，基本上也是属于不知所云感情虚假一类。

总之我觉得：

作文是一种独立于文学之外的东西。除非哪天你学校的学生须知也能拿诺贝尔文学奖。

很多人的观点认为，想写好的文章一定要多看书，成为大师一定要看过很多书。我想，这话肯定是从来写不出好文章的人说的。我觉得这个观点是错误的，好比想进国家队一定要多看球赛一样。我敢保证我们的国足们在没有赌球的情况下很少半夜爬起来只为看一场德甲联赛，因为那是球迷的行为。我觉得一样的，看很多书也只是文学爱好者的行为，可能知道的东西会很多，甚至知道很多犄角旮旯里的作家的写作风格是什么样的拿过什么犄角旮旯里的奖，但是充其量不过是电视转播的球赛里那两个什么都知道，甚至看到贝克汉姆一脚传球能脱口而出十三年前的某某某也在什么比赛上相同的位置传出一个相同的球胡贫的解说员一样。真正风光的都在上面踢球呢。

所以，在文学上，学历越高，看的书越多，到最后能做的只能是个文学评论家。

虽然这样，我还是建议大学以下的学生，无论什么书，能看的还是都要看，因为在那样的岁数里，看多少都不能算是太多的。

等到我真的写自己要表达的东西的时候，我发现学校除了让我识字以外，初中以上的语文教育，包括无数的名作分析，对我来说没有任何的帮助。真想写点东西不像上学的时候写论文了，还拼命想着要加一点名人小故事或者格言之类去怎么样，真正好的文字在说服人的时候根本不需要举例子玩数据，更不需要名人名言之类。名人有的是胡说或者是正儿八经说但是说错

了的时候。很多人无论写东西或者辩论什么的时候，特喜欢把一个七八个世纪前就死了的人说的一些话拿出来想当法律使。

有的人在教训我的时候喜欢说：孔子说过什么什么什么什么，孔子是说过，但孔子说过什么和我要去做什么或者已经做的什么有什么关系吗？先人也很可怜，引用他们的很多话，很多时候不是因为尊敬他们，而是凑巧他们和自己想的一样，利用一下这些话，去反驳或者批评一个和自己想的不一样的人罢了。

总之学校里学的那些行文的模式和思维的方式，也就是为了最终拿张文凭而已。但万一根深蒂固，就算你是一个博士，也只是比一个普通高中生多考了幾次试而已。或者说，你比作者还明白《飘》是怎么写出来的，却怎么也写不出《飘》。我只是希望，每个学生都可以保留自己真实的一面。未必要在很多时候显露。学校所教授的事情，很多是因为考虑有太多的人，而对自己来说，自己只有一个。戏结束后人还太入戏，也只能是个戏子。

我们从小学就开始学习语文，那时候语文是最重要的学科，其实我们不应该过多地评判小学的语文教学怎么样，一来无论它怎么样，到初中的时候基本上能够认识你能看见大部分的字，已经很不错；二来我已经忘了当时是怎么学的。

可是，中国小学的语文教育模式好像一直沿用初中高中，初中的语文教育已经显得重要性不大了，到了高中，语文就完全是一个陪衬，属于虽然可有可无但是不能没有的。语文从教会人认字之后就完全是一个束缚人的想象力的课程。尤其可笑的是对于一些所谓精彩段落的背诵和默写。

首先的问题是我觉得那些精彩的段落基本上没有一个是精彩的。

其次，就算它是精彩的也没有必要非得把它背出来。

关键是，如果这当做是记忆力的一种训练的话倒也罢了，但是这往往被套上各种理由。这样的背诵其实对于语文或者写作是没有任何意义的，我想无论如何，我上文很多话都比课本中要求背诵的几乎用800个汉字来形容一棵树的段落精彩，但纵然那样的精彩，我作为作者本人都完全不能背下来。所以可以想象当时的学生要有多么痛苦。

更加难以理解的是，背诵的内容往往要出现在试卷的阅读分析里，并且故意挖空一些地方让你填词，当然不能自己发挥，哪怕你想到比原话精彩100倍的语言。不仅是这样，挖空的词语一般更是让人发指：文中画线的地方应填词语是“居然”还是“竟然”。

我想，在学生经过了这么多年的语文培训以后，给人一篇背诵的段落考试的时候“分析”，学生、老师、出参考答案甚至弱智的人都能拿高分，惟独原文作者本人不及格。

但是因为以后政治课里又加了很多比一棵树还要无趣的东西需要背诵，所以语文的背诵内容就被比了下来。

背诵这个东西没有任何意义和帮助的表现在于，我现在什么都不记得了。不是因为四年没在学校里。我发誓我四年前除了能背出一些公式以外，语文、政治、历史，苏联的十月革命是什么时候爆发的，就完全不记得了。我在考试前背诵了无数某某是什么时候生的什么事件是几月几号发生的，在考试后就结束了他们的生命周期。不是我记忆力不好或者故意夸张，原谅我真的只记得十月革命是在十月份发生的。

我想，大部分的凡人应该和我一样，我们的确是将这些东西背出来了，可是那又代表什么，代表一个礼拜以后又忘记了？包括班长或者什么学习委员都一样，谁都没有把这些东西当做自己真正喜欢的东西对待，你我一生最爱歌曲的歌词，你我第一次向人表白说的话或者第一次被人抛弃时别人的话到现在应该都不会忘。

记不住的，怎么都记不住。

语文教师在学校里的地位其实是很值得同情的。因为不要管中高等数学在现实的生活中是否对普通人有实际的意义或者是体育在学校的重大规模考试中几乎没有地位，我想若我是语文老师，我肯定会很羡慕数学老师能算出一块不成形状的物体的面积或者体积，哪怕能很快知道小明家的母鸡两天下三个蛋，小红家的母鸡六天下九个蛋，过多久两家的鸡可以下一样多的蛋，或者我会羡慕体育老师可以将如此重的铅球掷出十几米远，但是苦于自己没有什么过人的地方。我不能当着任何人的面把一篇文章分析了来显示自己。只能寄希望于自己有一手好字了。

在很多人的心里似乎语文老师比数学老师和蔼，可能我觉得语文本来就应该是一种宽容度很高的学科，但是发展到现在这样的地步，我们不能光说是老师的责任，或者教委的责任，学生一样有责任，还有很多人应该为此负责，因为一件好事情往往是一个人随手一做就可以，但是一件坏事情就需要各行各业的各种人齐心协力才能完成。

大学生的问题

中国现在的学生有很多的问题。其实中国历代的学生都有问题，全世界都是这样，可是因为教育方式的不同，别的地方的学生表现的问题都比较丰富多彩，就算错也是错得五花八门，中国学生的问题往往翻来覆去都是这几个。

有一次在做一个谈话节目的时候，有一个大学生站起来对我说，可能你写东西的能力比我们强，但是你的综合能力是远远不如我们大学生的。

不可思议居然还有在花父母钱上学吃饭的二十几岁的人洋洋自得自己的综合能力。

我接触过很多的公司，大学生是最眼高手低又什么都不会的人。不知道怎么和人谈事情能够成功，不知道怎么自己独立去解决事情，不知道事情出了变化后应该怎么解决，因为这些在学校里都没有学过。

可能他们忽略了老板们需要的是他们能为自己多办事情，办成功事情，并不是要你知道这件事情在宏观经济中有是什么样的社会意义。可能今天的任务就是公司的传真机坏了，给你1000块钱去买一台市场零售价应该是1300块钱的传真机来，或者是一个小时里把它随便抱去给修好了。

我的有些酒肉朋友自己也当老板，他们的用人原则是坚决不用应届大学生，不是他们排斥大学生，大学生他们喜欢着呢(尤其是女大学生)，但是涉及到自己的公司用人方面，这点从来没有打破。我们见过无数自信无比的大学生，觉得来这里就是看得起你们，当然老板们有的是人看得起，也不缺这几个。还有的说的是大实话，我们主要到你们这里来学习，话是好听，但是你在学校里都干什么来着？

要应届大学生比要了一个处女还麻烦，首先怎么做都要从头教起，不能一上来就发挥作用，先把学校里学的都忘掉，然后忘来忘去没忘掉的可能才是很少一点有用的，最后好不容易教得能做点事情了吧，天之骄子的本色又出来了，觉得自己委屈了，觉得老板是傻逼，觉得公司太保守，觉得同事文凭太低，自己本事多大啊，开个小卖部还恨不得能上市呢。

大学的课程我没有什么权利去评判，可是我在北京的三年生活里看见太多大学生。男学生以不知天高地厚想法幼稚盲目自大为主，女学生就不那么想法幼稚了，而且有一部分想法还很成熟。

至于怎么成熟或者说怎么现实来着，以后大家也都会慢慢知道，看戏看日本的，穿衣服学日本的，中国女学生还有什么将要向日本姑娘看齐呢？去一次日本多打打公用电话，就基本能看到

中国女学生的未来了。
数学的问题

我以前在报纸上发表过一篇文章，说，数学学到初二就够了，引起了很多数学爱好者的愤怒，有写信的有打电话的，有直接写文章说我这个观点是很偏激的。

现在事情过去了这么长时间，经过了我一段时间的社会经历，我重新安静下来好好地思考这个问题，思考的结果是我不得不向他们道歉。当初因为匆忙下笔也没有怎么考虑，导致这句话的确和我现在认识到的真实情况有偏差。

我错了。

因为数学其实学到初一就够了。

那些写信的人有各种各样的理由反驳我，说，如果数学学到初二就可以的话，那高科技的尖端科学怎么办。我觉得这些喜欢数学的人阅读能力还真是差，我在这句话前面有四个字，就是“对我而言”，意思是说，我韩寒，数学学到初二就够了。

我在很小的时候曾经想过要做科学家，可是不幸的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个梦想改变了。我确定下来那些高科技的领域中将没有我的身影的时候，我觉得高中的数学实在是太浪费了。对于百分之八十的人来说，这个部分的学习完全是为了四五年以后完全的忘记。

而为了百分之二十甚至更加少的人去牺牲大部分人的时间，是否值得。

当然你可以说，那个时候的人还没有定型，不知道学了有没有用。

我想说，一个十八岁以上的成年人，居然还不知道自己以后的理想是什么，自己喜欢的是什么，那真是教育的失败。

我的意思不是说要取消数学。因为数学取消了以后干什么呢？而且如果有觉得浪费的就取消，那学生在学校里就只剩下体育课了。况且出于扫盲和社会安定的原因，学校是不能没有的，所有以前有的也是不能没有的。但是数学在所有课程中明显的比例占得过分大，重要性也过分被突出。

初中，小学的数学应该占有很大的地位，但是高中甚至大学以后那些和数学完全不搭界的学科就应该降低数学的地位。但是可以有强化的课程，让喜欢这个学科的学生自己提高。

可能有人会说，数学是所有人应该学习到很深的程度的，因为那样能提高人的逻辑思维能力。我想说的是——那是扯淡。

逻辑思维的能力一大半是与生俱来，另外一点可以靠后天培养，但是是否就一定要数学去完成培养的任务呢？那真不如去看侦探小说。

中国的数学学习有一个宗旨是不断地对试卷的题目熟能生巧，一切为了考试服务的过程，在这个大量同类型题目堆积的学科里，我很怀疑普通的人是否能够锻炼到所谓逻辑思维能力。

反正我是不能。

我也没有觉得刑警队的警察们数学好到什么地方去。

你可能说我狡辩，因为我怎么能知道他们逻辑思维能力是否很好。那既然你也知道，类似逻辑思维能力这样的东西是没有办法衡量的，那为什么一口咬定，某门学科可以培养人这个能力，而别的学科不能呢。

你们不曾写过长篇小说。你不知道那些国内外的数学很差的写东西的人当中，有多少可以将一个故事写到滴水不漏？有多少学历很低，只会进行三位数运算的妇女们，能从事业有成，文凭很大的老公身上揪准一切蛛丝马迹，进行精密的分析和推理，最终成功地捉奸？

数学学得好不好，除了一部分有天赋的人以外，还是看你做的题目是否多了。我中考的时候老师就强调，数学就是做，不断做，做到你考试的时候发现试卷上所有的题目都做过，就行了。重要不重要的问题

在学校里有很多的课程，数学物理化学语文英语地理历史政治体育音乐等。学科不知道为什么也不知道以什么为基准有一个轻重缓急的区分。比如说大家一个姓，但是偏偏英语比音乐重要。

经常有这样的场面，因为自修课是各个老师争夺得很厉害的一个课程，但是来自自修课上只看见有数理化语文英语的老师来上课，从来不见有体育音乐的安排。

原因很简单，因为考试的时候这些课程分数的比例大。

由此可见，所谓素质教育，其实到现在，也只是停留在一个大家一起说的阶段。

中国人有一个很错误的认识。我觉得有一个成语根本不能用在学生身上，那就是——不务正业。

学生的学习，对有人来说充其量就是一个九年制义务教育的过程而已。或者对于一些学生的意义是学习到一些知识。知识是指课本上的知识。但是，在任何知识也好什么也好，没有转化成报酬之前，就是说，在你还没有工作之前，就没有不务正业这个说法。

比如说，我喜欢踢球，这是不务正业吗？可能有人会说，学生的正业是学习。对。那学习足球技术算不算学习？那还不如说学生的正业就是考试得了。可是没有人会这么说，因为太难听了。

如果学生下课后老踢球算是不务正业，那老师炒股票算不算不务正业？那老师会说，不算，因为炒股票是业余的事情。

好，那至少我没见过专门逃课为了踢球的人，但是，大家都会有感觉，如果一个学生很喜欢专注于除了应付考试以外的别的东西，比如踢球打球上网写作等等等等，那很多人的评价就是不务正业。不光老师家长这样看，别的学生也在潜移默化的影响下这样认为。然后结果往往是老师出面加以干涉。

那老师的权利是否大到可以决定一个人能不能喜欢做这件事情的份上呢？上面我已经说过，在中国，教师的地位和权利都被神话了，什么东西被神话以后下一步必然是说很多胡话，教师就是如此。

你不能说他们这么做是出于什么什么样好的动机。如果有一个人作恶多端，方圆几百里的人都怕他，我看不顺眼一斧子劈死他，也是要判刑的。

我觉得在学校里很多权利义务之类的事情都被淡化了。学生永远都是一个弱势群体。当然也有厉害的学生，学校通用于所有学生的不通用于他。他并不是什么有个性的人，有个性的人早开除了，哪轮得上爬学校头上。那为什么不开除他？

不能开除D，学校喷水池就是他爹赞助的。

说回去。我在上学的时候，喜欢踢球。有人讽刺我说再踢也踢不到国家队，踢再好也好不过罗纳尔多，踢了有什么意思。不许踢了。

那么，如果你自己喜欢开车，我对你说，你再开也开不到麦克拉伦车队去，开再快也快不过舒马赫，开了有什么意思，驾照没收了。你是不是觉得我在狡辩？

喜欢只是一种喜欢而已，不一定要到一个很高的境界才算成功。我喜欢一件事情，做这件事情并且觉得很高兴，就是成功了。

况且，国家队的人难道都是大学毕业了再学踢球的？

我自己也曾经想过，这样的言语会不会抹杀一个天才。万一我真的将来踢得比罗纳尔多好，那不是很可惜。

可是，我觉得这也不可能。如果你真是一个天才，除了残酷的镇压(比如直接把你扔牢里判个无期)，别的基本上都不能动摇什么。在一件事情上要有世界级别的成就，至少在刚做这件事情的时候有超人的热情。冲动一点的，你不让我踢球是吧，我跟你拼了。冷静一点的，你不让我踢球是吧，我照踢。

所以，好多人不要埋怨天才被埋没。

就因为谁谁谁说一两句话就放弃了的，就算不对你说那些话，也成不了天才。

我在上学的时候也是如此，这种对真正才能的歧视十分的严重。比如我数理化语文英语全很好，音乐体育计算机都零分，连开机都不会，我还是一个优等生。但是如果我音乐体育计算机好得让人发指，葡萄牙语说得跟母语似的，但是数学英语和化学全不及格，我也是个差生。

而且，中国有一个概念一错错了几十年。

“全面发展的学生”。

我退学出来的时候，所有人都在讨论是全面发展的学生好还是我这样片面发展的学生好。全国好多人好多观点，其实这是一场胡讨论。

我其实才是全面发展的楷模。

我文章写得好，字也漂亮，封面的设计创意一流(《毒》、《像少年啦飞驰》的装帧创意)，摄影不错，长跑以前学校的记录都是我的，区里比赛从来没有掉出过第二，足球踢得不错，参加赛车以后第一年的成绩就不错，那真是太全面发展了。

但是这个不算。

因为我数学化学学得不好。

那学校里那些全面发展的呢？

数理化英语语文都挺好，体育也凑合，补考都能及格。偶尔也有会一两个乐器的，口琴腰鼓全算乐器的话。

除了这个呢？什么都不会了。

其实我觉得在全面发展里，各种学科只能算是一项。说好听一点是学科能力，说难听一点是考试能力。你不能管一个人考试考得好叫全面发展啊。

我觉得他们挺可怜的。在若干年后参加工作了，看见同事有各种各样的特长只能羡慕，而自己当年被同学敬重，被老师赞许，谁见谁夸是一个全面发展的优秀学生，现在是否能对着别人说得出口：你们这些算什么，有种跟我比谁考试考得好。

可能慢慢的，当年的优等生和当年的差生在于当年所有学习的东西上的差别是，优等生知道二氧化碳在零下 $\times \times$ 度变成干冰，而差等生只记得是零下百来度。

历史的问题

历史应该算是一个很小的学科。因为在学校里得不到重视，所以体现出来的问题也少，而且也是典型的中国式问题。

记得我上学的时候所有新书发下来，我喜欢偷偷看历史书，因为觉得很有趣。其实历史是一门有趣的课程，因为凡是有资格记载到历史上的，必然是不凡的人物或者事情。虽然我写小说的时候老强调生活就是平凡的，但是谁都喜欢看看不平凡的一段生活。中国的历

史教材的编著还算所有教材里比较不错的，甚至一些野史都有了八卦的感觉。历史的作业也是很轻松的，但是轻松的原因很大一部分是因为在考试中占的份额不是很大。

历史基本上的缺点在于闭卷考试的一些日期填写。比如我真不知道拿破仑是几几几几年几月几日失败的。我觉得对于这样的事情，只要知道过程和为什么会失败就可以了。但是这也不算是太大的问题。毕竟强行也能记下，就当是在考验人的记忆能力罢了。

也不说历史中有太多的政治因素，我觉得这在任何国家和政权都是这样。对历史人物的判断也只能是说通过历史书上记载我对某某的看法是什么什么。历史毕竟是过去的事情，任何人包括答案也不能给到那么精准。

而且历史的确是对于以后抉择一些问题有实际的帮助。

历史只是一门看上去还可以的学科，还可以的原因很大成分是因为考试的比例占得不是很重。想着挺难过的。

英语的问题

很不幸的，因为国力和历史等等原因，我们要被迫学习一门外语，而且这个学科占有比语文重要得多的位置。我学英语是在小学六年级的时候，但是现在越来越早。当初刚刚学习英语的时候很激动，到处打听英语里“我爱你”怎么说，当然那还属于在比较纯情的阶段。到了初中以后，班级里的同学开始到处打听英语里一些骂人用的淫秽词汇怎么说，结果发现纵使对英语很有问题的哥哥们在这方面也很拿手，也很有兴趣地分析为什么英国人不喜欢操母亲但是婊子却是通用的。再长大一点觉得英语可以派一点用场了，比如说当父母在的情况

下和自己女朋友谈情说爱。

一直到以后，新鲜过去了，我才开始怀疑英语的位置是不是有些太重要了。

其实那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如果世界上所有国家的外汇储备都拿人民币来衡量，那我们就不用学习英语了，至少不用学习到那么辛苦了。走路想路的英语是什么，吃饭想饭的英语是什么，各个学校里都有英语角，一堆中国人用英语谈论各种低级问题，比如你那漂亮的书包多少钱（还没有学习到可以谈论高级问题比如这书包是真皮的还是尼龙的），一到早上朗诵的时候，全学校出来的都是英语，闭上眼睛以为是在牛津，睁开眼一看是在天津。

都说早上是记忆东西最好的时候，我们却献给了一门国外的语言。

这没有什么可以责怪的。学校里安排的课程都是有目的的，不是觉得英语好听才学的英语，大家花了十年多时间，学习了比较流利的英语，没有学阿拉伯语，完全是买卖双方的一个事情。

我一直觉得学习的大众目的是为了生存。生存是往好听了说的，直接一点就是找工作。文凭也是给用人单位一个快速衡量的标准，并不是你掌握了多少知识的标准，这个世界上文凭很高的笨蛋比比皆是。有了工作才能养家糊口。而之所以英语比较重要是因为一来很多国外的东西是比较有意思，二来可能方便赚外国人的钱，三来……其实我真的想不出有什么很大的理由。英语也许是会给生活带来一些方便，但是只是一些。耗去的时间和代价可能比较大了一点。

当然也有很多英语很成问题的学生觉得英语没有用，其实不能这么说。任何东西学习到一个很高的境界都是很厉害的人物，不是说英语没有用，只是你的英语还没有学到可以用的地步。我觉得那些真正英语好的人挺厉害，无论和人对话或者看英文东西都很轻松。我英语一般，退学开始就停止了在学校里学习，但是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比在学校里反而有了进步，可能是老看国外的片子。但是，现在这么多××英语，或者什么什么培训班的，真是没有必要。无论父母或者孩子都可能是从要找工作去考虑，但是不见得你一个什么都不会的人凑合能讲几句英语就把你要去了，这年头翻译虽然贵，但好歹还比嫖娼便宜，老板都能花那钱当然花得起这钱。

我不太想讲中国的英语太注重语法什么的老套东西，但是中国在这方面实在是太保守了，就像中文里，我要买一台电视机，买一台电视机我要，我买一台电视机要，我要买电视机一台，电视机我要买一台，表达都是一样的意思，只要不是一台电视机要买我，上面都是没有错的。可是偏偏有人要分出一个对错来。要说出英语学习有什么问题来我想我没有太多的资格，但是至少我可以怀疑如此重视英语的必要性。

很多人觉得英语虽然在每一个公司一直用得上，但是总有一直要用的公司，或者可以以防万一，那女子防身术更能防万一一了。为了万一，这样的代价的确太大。

我们从小学习一门其他国家的语言，三年，三年，再一个四年，却从来没有怀疑过，整整十年，十年什么不能学通了，我就算学十年调酒，出来都是世界上数一数二的调酒师，拿的薪水不比翻译少。但是中国有无数人学了十年的英语，早上念晚上背，出来还是那破水平。为什么？是因为我们根本在违背自己的生活环境做一件事情。至于坐飞机都要找空姐用英语对话那纯粹是有病，两个英语讲得都有问题的中国人碰一块能对话出个什么结果来？不过倒是可以练胆。

学十年英语，出来还是不能讲好的英语，不光是我们学习不好，也不能完全怪教材如何，这就像我们在没有赛车场的时候记住了一堆赛车理论，在没有转过弯的情况下知道应该怎么去转弯。

我甚至在一个电视节目里还听到一个“专家”这么说：

现在的中国人的素质应该用英语水平去衡量。

这是什么样的一个屁啊。我为中国人能放出这样的屁觉得很丢脸。关键是在场的所有人居然都觉得很有道理。可能他们已经麻木了，或者全是一帮搞英语的，不过我宁可相信人们已经麻木了或者从来没有考虑过这个问题，从小学习也没有想过为什么。不信你到现在的学校里去把这句话说出来，我想没有人会觉得有什么异议。

一个国家的国民素质居然要用掌握另外一个国家语言的程度来衡量，提出这样观点的人，纵然有再多理由，也显得太愚蠢了。不过情况的确是有点接近，比如你看着一个你不知道恰巧你朋友们都知道的英语单词纳闷，人肯定都会笑话你连这个都不知道，包括各种颁奖晚会上得奖的用英语一通感谢就觉得这个人很厉害，素质很高，哪怕面对的都是一帮中国人或者就是昨天晚上在家里现准备的，能用英语说“谢谢大家对我的肯定”，肯定如果换成鼓励就又要没戏了。我觉得面对一帮中国人讲英语是很蠢的行为，有种你对着一帮外国人讲中文，用中文去诺贝尔去葛莱美去奥斯卡讲谢谢，又没本事了。英语很好故意不讲是本事，本来讲不好也是本事，况且，我英语不好怎么着，英语不好不配当中国人了？

我相信有各种各样的人有各种各样的理由对我说，英语能衡量人的素质。

原来现在中国，素质最高的是翻译。

学英语没错，可是在什么别的本事都没有的情况下，学到头也只不过是一个翻译。如果有的家长执意要让自己的孩子变成翻译，那么不如直接将孩子送国外三年再回来比较好，虽然短时间投资大点，但是却能省下近十年时间。孩子当十年翻译，应该能回本了。

我在早上经过一些学校或者看到骑自行车都在背英语的学生们感到很别扭，每一个学校都有英语角，但我在外地问路有人都听不懂普通话。拜托，先把普通话普及了。我们Chinese总不能拿英语互相问路到长城怎么走吧。

干部的问题

我在小学的时候居然是学习委员，这点让我至今想起来都觉得是个奇迹。而且奇迹中的奇迹是我还是一个数学课代表。

现在想起来，课代表可以有，所谓班干部，还是免了吧。

小学中学都挺单纯的，何必这么早就接触肮脏的事情。

干部。中国哪里都是干部，连班级里也都是干部。一个班级才四十个人，有十个是干部，倒还真有点现实社会的写照。小孩子从小就开始在这方面变态，跟着变态的还有家里人，在班级当个副班长就高兴得不得了，这还没赶上可以贪污钱呢，就高兴成这样。

班干部体制是中国教育里很迂腐的一个部分，丝毫不能培养学生的组织能力。真有组织能力的，私底下组织干坏事利索着呢，而这些成绩好的或者得老师宠的班干部，从小学到的只有滥用职权。

中国人有一个毛病，特别是越小的官就越喜欢滥用职权，小到什么饭店保安或者停车场看车的那就牛逼到无法想象的境界了。

班干部也是这样，学习委员、劳动委员、团支书、班长、副班长、体育委员、文艺委员，等等，要这么多班干部干什么，中国政府机构过于庞大，人员过于繁复，简单说就是办事的太少，废物太多。

废物多倒也算了，就怕出败类。

一个班级的机构也是这样，班干部基本上不管事，指挥人却有一套，还特地做了一条杠子两条杠子三条杠子的小方片挂在臂膀上，显示职权的大小以及和普通“老百姓”的区别。

我觉得这绝对是要废除的。除了全球都有的军衔以外，中国当官的都还没有在头上画五角星显示和别人的区别呢，小学里倒开始有高低之分了，居然到现在大家都觉得挺正常，而且星期天你上街看看，家长带着孩子出来玩的，都还要故意戴上学校里的杠子，碰到路上三条杠的别的学生都觉得这哥们牛逼，或者两条杠的觉得他比我高一级，我得听他的，那是何等落后的景象啊！

在以前班干部评选的时候，且不说里面的勾心斗角或者老师偏袒或者成绩好的才能当选等等，选上以后老师从来没有说过一句“你们是普通学生服务的”，有的都是“你要领导他们……”“你要监督他们……”从小就学会指使别人，这么一点点的小权利就这样神气，长大了真当官了，谁知道是什么样的官。

其实除了收作业之类，老师指定一个最能打小报告的当班长得了。
性格的问题

学生从心理上表现到行动上的问题比较严重的有变态、自杀和犯罪。变态其实不用多说，好坏学生基本上多多少少都变了少许态，自杀也是多少年多少国家都有的问题。在青春期中无论教育发展到什么程度，总有无数人想自杀。关键是好多想自杀的人没有遇见能让他们自杀的事，所以就没死，等过了那时候，基本上是倾家荡产妻离子散也死不了了。但是在青春期中，除了还没发育的，眼睛能看见的大部分都在玩忧郁，你说一句话你朋友没听见忽略了都能忧郁三天，而且我在学校读书时的女同学普遍喜欢忧郁的，就是没事站在窗边发呆的

，所以我那时候的人都普遍流行眼角往下耷拉的表情，哪怕根本没有事情好忧郁但是因为姑娘们都喜欢忧郁的而自己无忧郁而忧郁。很多人这样，那碰到点事情死了就很正常。死了其实也没有多大的关系，只要不是怀揣炸药当堂拉弦，事情其实还只是一个人或者一个家庭的事情。

到了现在还流行叛逆的。很多人都觉得我是叛逆的，其实不是。叛逆和做自己喜欢的事情在当今中国是两回事情。叛逆其实是种幼稚行为，就是说，比如，我，虽然很喜欢F4，偷偷也看了好几遍《流星花园》，但是因为同学们都喜欢，所以我当众要表示，我不喜欢F4。这样，碰巧遇见傻逼还以为你很有深度。这是叛逆的初级。而叛逆的中级暴力型就是大骂F4，顺便把喜欢的人一起骂了，装疯卖傻型就是眼皮都不抬一下，说没听说过F4，没看过《流星花园》，但背地里还偷偷看八卦杂志分析《流星花园2》什么时候出来。叛逆的最高级就不能拿F4来说事了，看出去什么都是反的了，就算学校提倡多走楼梯有益健康都觉得不顺耳非得跳楼才满意。

其实我觉得中国学生其实在无关大雅性命不攸关的时候都是很有个性的，很愿意表现出和别人不一样的情状，虽然在真正的事情上往往显得很没有个性主见，但是时不时小小地那么来一下个性还是很乐子的。

这可能是全球性的问题。一次一个美国记者无奈地感叹说，我的女儿很想和别人不一样，衣服老自己这里弄一点那里剪一点，太想和别人不一样了，结果大家都一样了。

至于学生犯罪，我觉得总会越来越多。上学的时候一拨拨接触过不少接近犯罪的人，就是说凭那些人的性格和行为，犯罪是时刻的事情。学校教育的不当，有些教师素质的低下，本身性格的缺陷都是问题，但是其实没有办法，这个也没有必要说，性格本身就是多样的，而到了犯罪的地步主犯肯定都是个性强烈的，跟班抓进去的基本上不犯罪也没有什么前途。学校在无法同

化一个人的时候，往往会先鄙视后抛弃。抛弃进社会，除了变成社会精英的，剩下的基本上都犯罪了。

我接触的很多从小调皮捣蛋的或者红灯高挂的，其实都很想得开。首先到这一步不自杀已经不容易了，尤其现在的学校，什么都拿“平均”说事，老师都下意识暗自鼓励学生鄙视成绩差的，原因是拉了班级的后腿。每次听见这个我都觉得很可笑，班级又不是狗，还分前腿后腿的，况且许多老师都以为这是个可以说说就解决的问题，有能耐你先把外边贫富差距解决了。是不是一个班级只有一个学生才行？但是在大家鄙视的眼光下，成绩差的，不会做试卷而被无数人认为没前途的心理素质倒是比所谓优生好多了。大家似乎都不为前途担心，找不到工作了，变成一个小混混了，万一又什么本事没有，至少还可以做城管嘛。

压力的问题

一个人独立，我想经济的独立是重要于精神的独立的。如果一个人能大言无耻地宣称他已经独立但是不幸的是还和爹妈住在一起并超过了十八岁还由爹妈养着，他的问题就不是精神是否真的独立，而是神经是否真的有问题。同样的，我想其实经济的压力是要重要于精神的压力的，因为所谓精神压力其实都是扯淡的，而且是天生的，因为我发现有的人总是喜欢把自己往悲惨的地方想，就算生活美满，也会为为什么生活这样美满而哀怨。

有人可能觉得在某个时段里，精神的压力是大于经济的压力的，比如说高考的时候。其实高考的压力仍然是完全的经济压力，如果高考前一天，忽然告诉你你爹妈都死了，但是居然卖烧饼的爹妈有几个亿的遗产，我想绝大部分的人会以居高临下的姿态参加考试，并且在碰到一个诸如叫你分析“居然”和“竟然”两词除了笔画不一样多以外有什么区别之类的题目的时候高呼一声：爷不考了！

我要说明的是，在学校这个只有精神压力和自称精神独立的地方生活其实是没有什么压力的，我有时候也会感叹自己学生的生涯太短，但感叹归感叹，我是绝不会回学校当学生的，比如高官富贾有时偶然感叹乞丐真好，自由自在自食其力，但上天给他一个当乞丐的机会他绝对不会真的选择当乞丐一样。

专家的问题

我一直对中国有过多的专家很有意见，一会儿这个说应该这样，一会儿那个说应该那样，满世界专家，好像除了读者全是专家。对此没有什么太多新鲜的可以说，收入《毒》里一篇自己喜欢的文章，我觉得它还是放在这里比较合适。

在以前我急欲表达一些想法的时候，曾经做了不少电视谈话节目。中国真的是个只说不做的民族，这点可以从谈话节目的数目看出来。在其他各种各样的场合也接触过为数不

少文学哲学类的专家教授学者，总体感觉就是这是素质极其低下的群体，简单地说就是最最混饭吃的人群，世界上死几个民工造成的损失比死几个这方面的专家要大得多。

在做中央台一个叫《对话》的节目的时候，他们请了两个专家，听名字像两兄弟，说话的路数是这样的：一个开口就是——这个问题在××学上叫做××××，另外一个一开口就是——这样的问题在国外是××××××，基本上每个人说话没有半个钟头打不住，并且两人有互相比谁的废话多的趋势。北京台一个名字我忘了的节目请了很多权威，这是我记忆比较深刻的节目，一些平时看来很有风度的人在不知道我书皮颜色的情况下大谈我的文学水平，被指出后露出无耻模样。有一家报纸前几天登了两位名家的文章，字里行间显露的是极其不专业的妒忌

——主要原因是这两人这辈子所有写过的书的销量的总和的三倍都可能不及我一本书一年销量的一半，所以极其不服，文章酸味横溢。但是他们自有老奸巨猾之处，事先就说明没有看过我的书，就谈这个现象。姑且不论现象一定要建立在作品本身的质量上，不幸的是，后面又说我的东西比六十年代那批人的东西差远了。既然没看过我的东西哪里来的比较呢？中国文学没有起色的很大原因是有一些做事说话极其不负责任但又装出一副很诲人不倦的样子的人长期占据文学评论的权威位置，对圈内朋友的互相吹捧，对不同观点的极力打压，对杰出新作的不屑一顾，而且这帮人最牛逼的地方就是在于在做以上事情的时候外表上表现出的另外一个极端，比如常说文坛一定要不断出现新人和不同声音之类的，然后一旦有新人写的畅销小说马上说现在的读者人心浮躁，一旦有不是自己写的东西引起争议马上说是作者哗众取宠，但又苦于自己的东西根本没人看，想哗众取宠一下又拉不下脸，只能缩在一旁干眼红。这是说现在的一些有点岁数的评论家作家，也可能以前有过什么光荣的事情，比如说文章入选小学中学课本啦（其实这证明他们的文章达到了中小学水平），或者被评上几个什么奖啦（评委都是自己的朋友，来年自己当评委再评自己的朋友获奖），他们的最大理想估计是文坛能变成一个敬老院。

还有一类专家是最近参加一家卫视一个谈话节目的事后出现的，当时这个节目的导演打电话对我说她被一个嘉宾放鸽子了，要我救场。我在确定了是一个专访，没有观众没有嘉宾没有其他专家之类的人物以后欣然决定帮忙，不料也被放了鸽子。现场不仅嘉宾甚众，而且后来还出现了一个研究什么文史哲的老人家，开口闭口意识形态，并且满口国外学者专家的名字，废话巨多，并且一旦揪住对方有什么表达上的不妥就不放，还一副洋洋得意小人得志的模样，并声称自己的精神世界就是某某人的哲学思想撑起来的。你说一个人的独立的精神，如果是靠几本书撑着，那是多大一个废物啊，我觉得如果说靠某个姑娘撑起来的都显得比几本书撑起来的更有出息一点。

总之说到这里我都不想说了，因为这些人让我觉得恶心。最后要总结一下这些人在台上如何才能分辨出来：答非所问；没有一个问题能在二十句话内解决；不论什么东西最后都要引到自己研究的领域中去，哪怕嫖娼之类的问题也是；穿西装；头冒汗；喜欢打断别人话，不喜欢别人打断他的话；对无论什么东西都要分成几个方面去说，哪怕说的是一个道理；常备几个自以为很生动的比喻，并且有机会就用上去，有时候甚至用迷糊了在同一场合连用两次；在否定一样东西前一定要肯定一下；在他们回答问题回答到一半的时候问他们记不记得刚才的问题是什么他们八成不记得了；都具备在没有看过一样作品的情况下评论它的本领，并且头头是道；以为现在中学生的偶像都是刘德华；认为最近冒出个新人叫林志颖；觉得现在最流行的歌应该是《心太软》；偏胖；说话的时候手一定要挥舞；被逼到没辙的时候总拿自己经历过文化大革命作为比别人强的本钱，但不能解释像他这样的学术权威为什么没有被打倒；被打倒的一定要让人知道自己曾经被打倒；总结性的话都能在死掉的人写的书里找到；每次一到他说话台下观众就有杂音发出；看到这篇文章暴跳如雷，但是在公共场合的话会说：年轻人都这样，我们能体谅。

招生的问题

其实学生们觉得学习的压力很重，并不是指学习不到知识我怎么办，而是考不上好的高中，好的大学，我怎么办。就算我好办，家里怎么办，爸妈在爸妈的朋友面前怎么办，最后是没有文凭没人要我怎么办。想着想着，跳楼了。

从小父母这样对我们说，你苦就苦高中三年，到了大学就开心了。所以我从小觉得大学根本就不是学东西的地方，是逍遥的地方。我觉得应该差不多的全进大学，然后大学才

是受苦的地方，不行的全开除，然后给十分之一的人毕业证。

由于高中初中的教育实在是很失败，课程也很古老，基本上不能衡量人的真正能力，只能衡量你的记忆或者是不是别的什么都不会什么兴趣都没有只好傻读书，所以聪明的上课听一点儿的；愚蠢的但是很努力的；人品差的但是家里有钱的全都上了大学，但很多有才华的人关在门

外。当然我觉得这些人不应该有什么埋怨，因为这是很多年的一个游戏规则，你自己没遵守这个规则所以不能怪这个游戏，如果你很想上大学但是自己没念高中的课程导致不能上大学，这不能怪大学，况且有本事搁在哪里都有本事，没本事四年毕业还是白痴。但是，大学的招生还是应该公正。

中国的教育体制，其实是为普通人准备的，所谓压力大，学习苦，名额少，全是老百姓的事情，有钱有权的人，从没有说过教育有什么不好，因为这完全是他们所不能体会的东西。大学招生肯定有黑幕，这完全是没有必要大惊小怪的事情，比如你是大学校长，你亲哥哥的儿子要上你的学校，后门开不开？关键还是要有度，不能你隔壁邻居大妈朋友的一个儿子的朋友也给录取了。等到招生时候，肯定有各种各样的关系，有你的，有副校长的，有教务处的，有招生部的，有系主任的，有教授的，有市政府的，公安局的，人大代表的，加起来浩浩荡荡百来人，不能全特殊照顾啊，这些有权有势家里的孩子，无论上什么大学，上出什么成绩，有家里的帮助，就业肯定比普通老百姓简单多了，其实按照道理应该最后考虑，但关键也还在人家有权有势，所以不得不照顾，可是照顾也是有个限度的，对于普通老百姓，孩子没有上大学，觉得前途黯淡很多，对于那些人，孩子不能上这个大学，有那个大学，不能上国内大学，有国外大学，所以更加应该限制后门开启程度。考虑到国情，我觉得一次招生后门开十个人够了，至于如何决定这十个人，公开抽签得了。

还有体育特招的问题。大学现在有了5%的自主招生权利，但是以前没有吗？不是，大学想招一个人，无论如何都能把他招来。只是要看你这个人有没有价值，值得不值得大学这样做。所谓的价值，不是指你有多少本事，是指你有多少名气，演过什么电影啦，拿过几块金牌啦，这个对于大学是双赢的东西，还能沾上为国家做贡献。

其实那些明星也挺可怜的，首先我不指责他们，吴承瑛开着宝马X5今年去考大学了，动机肯定是很复杂的，什么都有一点。而且大学其实对伏明霞之类也是一种装饰，不是为了将来的人生，而是为了让自己的人生更加圆满。很多人觉得他们上大学影响别人学习，其实不会，你可以问问清华的学生，四年毕业总共看见多少回伏明霞“同学”上课或考试来着？很多人觉得招来的中国球星踢球臭，如果罗纳尔多过来，考零分也录取，其实不是，踢得再臭，总比校长踢得好吧。明星上大学真要受到很多议论，想想真是好笑，不上大学吧，很多人骂你没素质没文化，想上大学吧，又被人骂。不过也没办法，没人说你那还叫明星吗。什么都有代价，一切都是平衡的。

诗歌的问题

我上学的时候，很多人喜欢写诗。虽然诗歌在今天已经江河日下，但是我觉得还远远不够，应该发展到没有现代诗这个名词了，才算可以。

在我几乎所有的书里，对现代诗都有很多的讽刺，并且对诗人有很大的不尊重，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我觉得古代诗歌却是一种很好的文体。在这方面，我绝对是一个倒退的人。古诗中出现很多很多经典的句子，至于到了现代诗，完全就是胡诌，而现代诗的诗人，大

都是吃饱了撑的。在几十年的现代诗历史里，有写过几句不错的句子的，但是人都死了，而且都不是老死病死的，活着的，大都是在胡写。

大部分的现代诗其实就是把一篇三流散文拆成一句一行写，而所谓比较大师的或者先锋的就是把一篇三流散文每句句子的顺序捣乱了再拆成一句一行写。

只要不要脸，谁一天都能写几十首现代诗。

而至于学校里宣称喜欢写现代诗的，其实大部分没有堕落到写的是现代诗，他们只是还停留在写歌词的地步。

今天上网看到了一个新闻，全文如下：

记者在我省高考语文阅卷工作已经接近尾声时获悉，一名考生在作文中另辟蹊径，写出一首现代诗歌，阅卷老师认为这篇仅有209个字(含标题、题记)的诗歌作文既切合题意，又具备优美的诗韵，便判为满分(60分)。据称，今年20多万名陕西考生中把作文写成诗歌的，十分罕见，而且该诗相当耐读，可谓“凤毛麟角”。

今年全国高考作文题目先给出韩非子的寓言《智子疑邻》，要求考生就“感情亲疏和对事物的认知”这个话题写一篇文章，考生可自选文体，字数不得少于800字。而记者于昨日几经周折，看到我省这名考生的满分作文全文如下：

无题

拉开窗帘，阳光只有一种颜色——题记

拉开窗帘，阳光只有一种颜色

不论你喜欢

赤橙黄绿青蓝紫

当然情感无罪

但它好像变色墨镜

把整个世界

染得非喜即悲

把所有面孔扭曲

给你看

于是无知的你伸出指头

“这个丑，那个美”

别总给理智放假

如果感情像雾

那么当心它遮住了

真理的彼岸

如果感情像月光

那么要知道

它剽窃不了太阳的光线

不是说感情总在欺骗

只是它总有失真的一面

时常擦拭你的双眼

别让理智离开身边

拉开窗帘

你是否看得清暗礁

如果是

那么撑起帆

起风了，你看那是岸

据了解，这篇作文一被发现，阅卷老师就感到不俗，传阅后，几乎都说该文写得好，经过阅卷小组评议后被判为满分。但是由于这篇作文体裁罕见，所以又把考卷送往中心阅卷组，中心阅卷组也认为该文十分出色，字数虽只有209字，但对诗歌这种体裁字数要求应相对灵活，于是没有多大争议地判为满分。

我觉得，人到了高考这一步，最主要的不是创新，而是公平了。况且在高考里写诗不算什么创新，为什么没有人写过，因为作文要求要高于800字和不能写诗歌。而给了这个诗歌满分就相当于在足球比赛里有一个队员手球破门，但是因为这个手球力量大，角度刁，十分罕见，所以进球有效，而且算两个球的意思。

而至于诗歌的质量，我只能说，其实就等于把一个小散文一句一句竖着写。如果所有句子都加上标点符号，然后横着写，恐怕就不能满分了。所以说，这其实只是一个格式的问题。而所有现代诗，其实都只是一个格式的问题。

所以，整件事情基本上就是一个哗众取宠的学生遇到了一个哗众取宠的批卷子的。创新和改革不是这样来的。

我相信一定有人觉得我胡说，这很正常，但如果所有人都说我胡说，我只能决定：

从

今

以后

我

韩寒

写

书

就

这样

写

了

自己的问题

我四年前出版《三重门》，然后《零下一度》，然后《像少年啦飞驰》，然后《毒》，对于书来说，我自己最喜欢的是《毒》，对于文字来说，我最喜欢的是《像少年啦飞驰》，《零下一度》其实我后悔出，至今自己还是很不好意思看这本书。虽说有很多删改，但是本质决定这是一本很仓促的书，很多文章以及前后矛盾的地方想来很可笑。

《三重门》到今天已经印了100多万册，有时候想想自己都觉得吃惊。《三重门》其

实也有很多不成熟的地方，比如过度游离于情节外的卖弄，也由于自己当时还是学生，经历的不足导致文字上格外的努力，也算是一种风格。写类似《三重门》这样的小说很累，首先没有什么情节，所以一定要在语言上特别精彩。我常常要求自己每一段都要出彩，可能中国现在的小说家都比较热衷于赋予小说各种深刻意义，所以我这样的比较少见。我觉得意义不用赋予，自己想什么写什么就能体现什么，比如通篇小说十分无聊，那小说的意义可以说是生活真无聊。

因为《三重门》在文字上已经到达一个高度，所以很难以超过它，尤其在文字上。加上很多人抱定我将再也写不出超过《三重门》的作品，抱着这样的观点读书，所以即使我写出《围城》来人也不觉得好。

《围城》真是很好的作品。这本书启发我原来小说还能这样写。文学其实就是文字的学问，小说的第一等就是文字里可以让你感受到一种情绪，第二等就是文字本身非常好，第三等就是所谓的“文以载道”。人说小说中，文字就是载体，最终要表达是何等远大的意义，而似乎这个意义和政治有所联系就是更加远大的意义。国内很多老作家喜欢用没有生机死了一样的文字来表达伟大的意义和崇高的“人性关怀”，那可能是仕途不顺的一种变态发泄，写小说都想象自己在写大会总结工作展望，要不然怎么解释他们的文字怎么能写成那个样子呢？

我遇见过形形色色的幼稚问题，最幼稚的当属“如果你写作需要用到数学或者物理上面的知识，你怎么办，你不学好这些，当作家也是很有局限性的”。

想想是很有道理，其实完全胡说。首先，我干吗非得写到我不熟悉的领域里面去，如果一个写小说的写到了一个领域，自己很不熟悉，又非要写，那只能说这是最三流的小说家。小说本来就是瞎写，干吗非写到自己不明白的地方去。可能你觉得我胡说八道，那可以换一个角度想想，假如你喜欢贾平凹，但是贾平凹非要写到赛车怎么办？这是不可能的，贾平凹是不会写到赛车的，要写也只是一句话带过，你也不能怪他F1和WRC都分不清楚，人都有自己的兴趣自己的生活，而自己的生活 and 兴趣往往是小说的来源。至于这学科那学科的，都是瞎操心。

当时的情况是我问那个人：你在单位里是干什么的？

他说是从事软件开发设计的。

我问：那你老板的车坏了让你修怎么办？

他说：不会的，有其他人。

其实就是这个意思，做自己喜欢的和自己会的，不会的，有其他人。就算你说你什么都会，我

也能找出你不会的。

现在我做的是赛车，每年十几场比赛。这是很小时候的心愿，现在算是实现了。本来打算要有一段时间不写书，但是因为突然遭遇“非典”，比赛训练都暂停，在家里没有事情做，最终写出这样一本书。

我其实当初就是因为对现行教育制度不满意发表了一篇文章而引起社会讨论，但是我只花了上千个字表达了一下不满。教育是一个很大的问题，而这几万个字都不能说清楚里面的问题。我只是想到什么说什么，但至少基本已经能够概括我的想法。这些应该是四年前写的，但是四年前我刚从学校出来，对学校怀有很大敌意，好比刚刚离婚的人，一定觉得对方百般不是，四年过去，也能安静下来好好想想问题。

至此，我已经不想再说有关教育的问题。就好比当初写《三重门》，读者觉得我抨击教育，让他们觉得很爽，而觉得后来我的文章就已经没有锐气。我想，我不能到五十多岁还在那里抨击教育。说一件事情不能连着说好几年。你更不能因为你同学开始骂了老师觉得很爽而要求他以后只能用骂人的语气说话。

《毒》是我很喜欢的一本书，无论是内容还是设计还是书本身代表的我对文字的重视。很多人觉得我在行骗，好像我在书店里用枪指着他们要买此书一样。从来我的书都不塑封，《毒》的最前面也说这是一本精选集，只有几篇新文章，有我书的人可以站在书店里把很少的几篇新的看完就可以。《毒》其实就是自恋的产物，但是无论别人如何说，我在下三本书以后将再出精选，而且还叫《毒》。

因为伪本不断，所以在不能确定一本书是不是我写的时候，只要问新华书店有没有这本书就可以，没有就肯定是伪本。国营企业没想到还真能派点用场。

关于盗版，我倒已经无所谓。而且以后若我的书定价觉得过高，我建议购买盗版。但是一定要和小书店书摊老板砍价，至少要打八折以下，千万不要做出原价购买盗版书的行为。书商拿盗版书一般折扣可以低至三折，所以不要害怕他们没得赚。

突然想到要写后记，于是想到《零下一度》这本书的后记。因为书是交给别人处理，当时的我甚至不知道书后面标明的那位责任编辑其实没有什么决定的权利，所以闹了一个很大的笑话。《零下一度》的后记是别人写的，具体是写我什么做得不好应该怎么做之类，名字叫《韩寒三思》，真是很滑稽，因为一个作者的书的后记居然找的是另外一个人在骂他，这样的事情天下可能就我一个人碰到了。

这本书的后记也不是我写的，作者不详，是我很喜欢的一篇文章，但是原文居然是健伍音响的广告。我比赛用的EVO是三菱参加WRC的基础车型，一代街霸的代表，全名是LANCER EVOLUTION，从EVO I到辉煌的EVO V，到现在没落的EVO VIII，已经进化到第八代，在街上有极其强横的加速力和过山车一样的转弯能力，但是放赛道上就觉得不够用了。说明你看似很极端的状态离开极限还很远。

上海家里的两冲程V2已经一年没有动过。我也觉得离开高架开摩托到爆表或者午夜在北京三环上开EVO到两百三四十或者午后到都是落叶的山路上研究四轮漂移已经是很远的事情。

后记中原文是FT0，是三菱已经停产的前驱小跑车，我老将它看成UF0。我本来想随我兴趣把里面的FT0全改成镇厂的EVO，但是怎么看怎么别扭。对于一样很熟悉的喜欢的东西来说，还是保持原样比较好一点，况且在那样的环境下，飞街仔用的车始终过于暴力。

我可能只有在百般无聊下才能写点东西。我觉得只有发生一些事情后才能想到写作，而不是为了写作去发生一些事情。

后记

年少时，我喜欢去游戏中心玩赛车游戏。因为那可以不用面对后果，撞车既不会被送进医院，也不需要金钱赔偿。后来长大了，自己驾车外出，才明白了安全的重要。于是，连玩游戏机都很小心，尽量避免碰到别的车，这样即使最刺激的赛车游戏也变得乏味……直到和她坐上FT0的那夜。

忘不了一起跨入车厢的那一刻，那种舒适的感觉就像炎热时香甜地躺在海面的浮床上

一样。然后，大家一言不发，启动车子，直奔远方，夜幕中的高速公路就像通往另外一个世界，那种自由的感觉仿佛使我又重新回到了游戏机中心。我们没有目的没有方向向前奔驰，FT0很有耐心承受着我们的沉默。

天亮以前，我沿着河岸送她回家。而心中仍然怀念刚刚逝去的午夜，于是走进城市之中，找到了中学时代的那条街道，买了半打啤酒，走进游戏机中心，继续我未完的旅程。在香烟和啤酒的迷幻之中，我关掉电话，尽情地挥洒生命。忘记了时间的流逝。直到家人找到我的FT0。

生活中有过多的沉重，终于有一天，能和她一起无拘无束地疾驰在无人的地方，真是备感轻松和解脱。

感谢香港《人车志》大陆版文自1997年第一辑